

2025 年市级财政支持农业农村发展 专项资金（农田水利）预算编制说明

一、指导思想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的总体部署，按照市委、市政府加快推进治水体系和能力现代化要求，持续推进水利设施建后管护、水利补短板工程和水利增发国债项目建设，为农业农村创造良好生产生活环境。按照“工程建设、行业管理、社会服务”三者并重的原则，上争支持，下抓落实，强基础、补短板、破瓶颈、增后劲，以水务发展新成效助力新时代武汉高质量发展。

二、编制原则

按照从严从紧安排预算，集中财力办大事的原则，在资金分配上，围绕落实中央、省、市重大决策部署，把有限的资金用于支持保障重点工作。重点支持水利增发国债项目、水利设施补短板、水利设施和农村安全饮水设施建后管护等项目。加强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所有项目必须明确绩效目标，科学设置绩效指标，将绩效评价结果作为预算编制的重要依据。

三、收支预算

2025 年市级财政支持农业农村发展专项资金（农田水利）预算收入为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9309 万元，支

出预算 9309 万元，全部为下区转移支付。其中：

（一）水利设施建后管护 3470 万元

按照《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加快水利改革发展的决定》（中发〔2011〕1号）第二十四条要求，落实好公益性、准公益性水管单位基本支出和维修养护经费，2025 年预算安排 3470 万元，对黄陂区、新洲区、江夏区、蔡甸区、东西湖区、经开（汉南）区、东湖高新区、长江新区等 8 个区的水库、灌区、堤防工程等水利设施建后管护工作给予补助，确保水利设施“建得起、管得好、长受益”。

（二）水利补短板工程 1500 万元

根据省水利厅《水利补短板强功能三年建设任务责任分解方案》《市人民政府关于水利补短板项目资金筹措比例的意见》文件精神，2025 年预算安排 1500 万元用于经开（汉南）区大军山二泵站新建工程。

（三）增发国债项目 2739 万元

根据《省财政厅关于加强增发国债项目资金使用管理的通知》（鄂财预发〔2023〕68号）文件精神，2025 年预算安排 2739 万元，对增发国债项目中大中型病险水闸除险加固、重点区域排涝能力建设、大中型灌区改造、大中型病险水库除险加固项目参照省级支持比例给予补助。

（四）农村饮用水项目 1600 万元

根据《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武汉市推进供水高质量发展实施方案的通知》（武政办〔2022〕76号）文件精

神，2025 年预算安排 1600 万元，对黄陂区、新洲区、江夏区、蔡甸区、青山区、洪山区、经开（汉南）区、长江新区等 8 个区老旧供水管网、水表等农村饮水设施进行更新改造。

三、绩效目标

（一）水利设施建后管护方面。加强黄陂区、新洲区、江夏区、蔡甸区、东西湖区、经开（汉南）区、东湖高新区、长江新区水库、灌区、堤防工程等水利设施管护工作。确保水利设施正常运行，满足农民生产条件，保证农民增产增收。

（二）水利补短板方面。按照省水利厅《水利补短板强功能三年建设任务责任分解方案》要求，继续推进水利补短板项目建设，确保省级水利补短板项目如期完工，尽快发挥效益。

（三）增发国债项目方面。按照《省财政厅关于下达增发国债水利领域项目 2024 年省级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要求，加快市级资金支持的 9 个水利国债项目建设，确保按期完工发挥效益。

（四）农村饮水安全提升方面。围绕解决相关各区农村饮用水安全工程中存在老旧管网破损、制水工艺差、水压水量不足、水质保证率低等问题，实施老旧供水管网、水表等农村饮水设施更新改造工作，保证农村人口饮水安全。

四、保障措施

（一）强化项目管理。加快推进项目建设，明确职责分

工，注重项目全过程管理，积极做好协调督办，确保项目预算执行。

（二）加强资金监管。强化预算约束，定期对工程项目资金使用情况进行跟踪监督检查，督促项目法人单位严格执行财经纪律，切实遵守工程建设程序，防止挤占、挪用、截留建设资金，保障项目顺利开展，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三）强化绩效管理。建立绩效运行监控机制，将绩效评价作为促进资金管理的有力抓手，紧扣绩效目标，以评促管，提高资金使用效益，推动水务工程建设迈上新台阶。

2025年市级财政支持农业农村发展专项资金（农田水利）预算安排表

单位：万元

序号	单 位	合计	水利设施建后管护市级补助						水利补短板项目	增发国债项目	农村饮水设施维修养护	备注
			小计：	小型水利设施建后管护	大中型水库维修养护	大中型灌区维修养护	小型水库维修养护	中小河流堤防工程维修养护				
	合 计	9309.00	3470.00	2030.00	330.00	160.00	450.00	500.00	1500.00	2739.00	1600.00	
1	黄陂区	2574.00	1080.00	473.00	250.00	110.00	175.00	72.00		1174.00	320.00	
2	新洲区	1765.00	957.00	552.00	80.00	50.00	60.00	215.00		488.00	320.00	
3	江夏区	1263.00	543.00	380.00			163.00			400.00	320.00	
4	蔡甸区	593.00	281.00	191.00			17.00	73.00		102.00	210.00	
5	东西湖区	142.00	142.00	142.00								
6	青山区	163.00								63.00	100.00	
7	洪山区	50.00									50.00	
8	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汉南区）	2375.00	213.00	137.00				76.00	1500.00	512.00	150.00	
9	东湖新技术开发区	22.00	22.00				22.00					
10	长江新区	362.00	232.00	155.00			13.00	64.00			130.00	

2025年水利设施建后管护支出绩效目标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水利设施建后管护		项目编码	
项目主管部门		市水务局		项目执行单位	
项目执行单位		市水务局			
项目负责人		张文春、代旭行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82852191			
单位地址		汉口沿江大道211号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430014			
项目属性		持续性项目			
支出项目类别		特定目标类项目			
起始年度		2025		终止年度	
终止年度		2025			
项目申请理由		1.《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加快水利改革发展的决定》（中发〔2011〕1号）第二十四条 加快水利工程建设和管理体制。区分水利工程性质，分类推进改革，健全良性运行机制。深化国有水利工程管理体制改革，落实好公益性、准公益性水管单位基本支出和维修养护经费。 2.《关于深化小型水利工程管理体制改革指导意见的通知》《小型水库安全运行监督检查办法（试行）》、《小型水利设施建后管护及考核办法（修订版）》。 3.《中华人民共和国防洪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河道管理条例》、《湖北省农村小型水利设施维修养护和项目建设补助资金使用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			
项目主要内容		小型水利设施建后管护市级补助、大中型水库维修养护、大中型灌区维修养护、小型水库维修养护、中小河流堤防工程维修养护市级补助			
项目总预算		3470		项目当年预算	
项目当年预算		3470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2023年2970万元，2024年3490万元，2025年3470万元，比上年度减少20万元。			
项目当年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3470
		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3470
		其中：申请本级财力年初安排			
		2.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4.单位资金			
		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小型水利设施建后管护市级补助	对黄陂区、新洲区、江夏区、蔡甸区、东西湖区、经开（汉南）区、长江新区港渠、机站等小型农田水利设施进行管护。	维修（护）费	2030	根据《水利工程维修养护定额标准（试点）》（2004年5月）、《武汉市农村小型水利设施管护工作技术导则（试行）》中“塘堰5000元每口、港渠2100元每公里、民堤民垸4750元每公里、泵站3100元每座、水闸2500元每座”的标准测算。	
大中型水库维修养护	夏家寺等9座大中型水库的大坝、输水管、溢洪道等建筑物维修养护。	维修（护）费	330	根据《湖北省水库工程维修养护定额标准（试行）》水库各类工程建筑物维修养护给予市级补助，大型水库每座每年50万，中型水库每座每年30万。黄陂区2座大型水库，5座中型水库，共250万。新洲区1座大型水库，1座中型水库，共80万。	
大中型灌区维修养护	梅院泥灌区、举水灌区等4座大中型灌区骨干渠道及渠系配套建筑物维修养护。	维修（护）费	160	根据《水利工程维修养护定额标准》大中型灌区水利工程维修养护给予市级补助，大型灌区每个每年50万，重点中型灌区每个每年30万。黄陂区1个大型灌区，2个中型灌区，共110万。新洲区1个大型灌区，50万。	
小型水库维修养护	用于对新洲、黄陂、江夏、蔡甸、东湖高新区、长江新区6个区对252座小型水库管护工作进行补助及管理情况开展评价，其中新洲区38座小型水库、黄陂区99座小型水库、江夏区94座小型水库、蔡甸区10座小型水库、东湖高新区11座小型水库。	维修（护）费	450	《武汉市农村小型水利设施管护工作技术导则（试行）》小（一）型水库2.6万元/座，小（二）型水库1.62万元/座	
中小河流堤防工程维修养护市级补助	对黄陂区、新洲区、蔡甸区、长江新区、经开（汉南）区中小河流堤防工程进行维修养护。	维修（护）费	500	全市中小河流及支流堤防长度340km，按照《水利工程维修养护定额标准（试点）》（2004年5月），中小河流堤防维修养护标准参照3级堤防Ⅰ类养护标准为6万元/km，市级给予约1.5万/km补助。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确保全市水库、泵站、灌区、堤防及小型水利设施的正常运行。						
年度绩效目标	对全市水库、泵站、灌区、堤防及小型水利设施建后管护给予补助，建立健全科学的管理体制和良性运行机制，保证工程运行和效益发挥。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1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是否控制在预算内	是	计划数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水库（座）	261	计划数据		
			大中型灌区（座）	4	计划数据		
			塘堰(口)	1466	计划数据		
			泵站(座)	963	计划数据		
			水闸(座)	626	计划数据		
			渠道（公里）	3223	计划数据		
			堤防（公里）	261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设施设备完好率（%）	95	计划数据		
	时效指标	2025年度完成率（%）	100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农村生产条件，提升抗灾减灾能力	好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计划数据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年度绩效目标1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是否控制在预算内	是	是	是	计划数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水库（座）	262	261	261	计划数据
			大中型灌区（座）	4	4	4	计划数据
			塘堰(口)	1615	1615	1466	计划数据
			泵站(座)	965	963	963	计划数据
			水闸(座)	139	626	626	计划数据
			渠道（公里）	3217	3223	3223	计划数据
			堤防（公里）	-	340	261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设施设备完好率（%）	95	95	95	计划数据
		时效指标	2025年度完成率（%）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农村生产条件，提升抗灾减灾能力	好	好	好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90	>90	计划数据

2025年水利补短板工程支出绩效目标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水利补短板工程		项目编码			
项目主管部门		市水务局		项目执行单位		市水务局	
项目负责人		张文春		联系电话		82852191	
单位地址		汉口沿江大道211号		邮政编码		430014	
项目属性		持续性项目					
支出项目类别		特定目标类项目					
起始年度		2025		终止年度		2025	
项目申请理由		1. 根据《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武汉市落实全省疫后重振补短板强功能“十大工程”三年行动方案（2020—2022年）任务清单的通知》（武政[2020]18号）； 2. 市人民政府关于水利补短板项目资金筹措比例的意见。					
项目主要内容		水利补短板工程					
项目总预算		1500		项目当年预算		1500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2023年8800万元，2024年8150万元，2025年1500万元，比上年度减少6650万元。					
项目当年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1500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500	
		其中：申请本级财力年初安排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4. 单位资金					
		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水利补短板工程	经开区大军山二泵站	基础设施建设	1500	根据市人民政府关于《市水务局对市财政局关于新城区水利补短板项目资金筹措比例意见的意见》，新建泵站项目资金按市、区5:5比例分担。2025年计划安排大军山二泵站1500万元。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8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通过完成水利补短板工程，有效解决防汛排涝短板，保障防汛排涝安全。					
年度绩效目标		推进大军山二泵站建设，确保如期完工。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1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是否控制在预算内	是	计划数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泵站新建及改扩建（座）	1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工程质量合格率（%）	100	计划数据		
		时效指标	2025年度投资计划	按时完成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有效解决防汛排涝短板，保障防汛排涝安全	良好	计划数据		
		可持续影响指标	补短板强监管为高质量发展筑牢水利基础	效果明显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计划数据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年度绩效目标1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是否控制在预算内	是	是	是	计划数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泵站新建及改扩建（座）	3	3	1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工程质量合格率（%）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时效指标	2025年度投资计划	按时完成	按时完成	按时完成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有效解决防汛排涝短板，保障防汛排涝安全	良好	良好	良好	计划数据
		可持续影响指标	补短板强监管为高质量发展筑牢水利基础	效果明显	效果明显	效果明显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90	>90	计划数据

2025年增发国债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增发国债项目		项目编码			
项目主管部门		市水务局		项目执行单位		市水务局	
项目负责人		张文春		联系电话		82852191	
单位地址		汉口沿江大道211号		邮政编码		430014	
项目属性		持续性项目					
支出项目类别		特定目标类项目					
起始年度		2025		终止年度		2025	
项目申请理由		《省财政厅关于加强增发国债项目资金使用管理的通知》（鄂财预发〔2023〕68号）、武汉市已争取到增发国债项目清单					
项目主要内容		增发国债项目					
项目总预算		2739		项目当年预算		2739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2025年2739万元，比上年度增加2739万元。					
项目当年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2739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739	
		其中：申请本级财力年初安排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4. 单位资金					
		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增发国债项目	青山区北湖闸更新改造工程、银莲湖垸泵站新建工程、窑头泵站新建工程、新洲区举水灌区续建配套与现代化改造工程、黄陂区梅院泥水库灌区现代化建设项目、黄陂区夏家寺灌区续建配套与节水改造项目、蔡甸区西湖灌区改造工程、新洲区倒东灌区续建配套与节水改造项目、湖北省小型病险水库除险加固（江夏区部分）	基础设施建设	2739	《省财政厅关于加强增发国债项目资金使用管理的通知》（鄂财预发〔2023〕68号），增发国债项目中大中型病险水闸除险加固、重点区域排涝能力建设、大中型灌区改造、大中型病险水库除险加固项目参照省级支持比例安排2025年市级补助资金。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10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提高水利设施的利用效率和抗风险能力，保证水利设施的正常运行，确保农业增产增收。					
年度绩效目标		加快市级资金支持的9个水利国债项目建设，确保按期完工发挥效益。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1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是否控制在预算内	是	计划数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水库（座）	14	计划数据		
			大中型灌区（座）	5	计划数据		
			泵站(座)	2	计划数据		
			水闸(座)	1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设施设备完好率（%）	95	计划数据		
		时效指标	2025年度完成率（%）	100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农村生产条件，提升抗灾减灾能力	好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计划数据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年度绩效目标1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是否控制在预算内	－	－	是	计划数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水库（座）	－	－	14	计划数据
			大中型灌区（座）	－	－	5	计划数据
			泵站(座)	－	－	2	计划数据
			水闸(座)	－	－	1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设施设备完好率（%）	－	－	95	计划数据
		时效指标	2025年度完成率（%）	－	－	100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农村生产条件，提升抗灾减灾能力	－	－	好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	－	>90	计划数据

2025年农村饮水设施维修养护支出绩效目标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农村饮水设施维修养护		项目编码			
项目主管部门		市水务局		项目执行单位		市水务局	
项目负责人		何良盛		联系电话		82852191	
单位地址		汉口沿江大道211号		邮政编码		430014	
项目属性		持续性项目					
支出项目类别		特定目标类项目					
起始年度		2025		终止年度		2025	
项目申请理由		《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武汉市推进供水高质量发展实施方案的通知》武政办【2022】76号					
项目主要内容		农村饮水设施维修养护					
项目总预算		1600		项目当年预算		1600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2023年2000万元，2024年2000万元，2025年1600万元，比上年度减少400万元。					
项目当年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1600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600	
		其中：申请本级财力年初安排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4. 单位资金					
		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农村饮水设施维修养护	对黄陂区、新洲区、江夏区、蔡甸区、青山区、洪山区、经开（汉南）区、长江新区等8个区老旧管网、水表等进行更新改造	维修（护）费	1600 12	根据各区管护项目的实施内容和工程量确定。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通过农村饮水设施维修养护工作，确保相关设施设备正常运行，改善农村地区供水保障质量。					
年度绩效目标		对农村地区老旧管网、水表等进行更新改造，推进水厂集并、加压站改造、智慧水务建设等提标升级工程。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1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是否控制在预算内	是	计划数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管网（公里）	51.24	计划数据		
			加压站改造（座）	3	计划数据		
			水表（套）	2700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设施设备完好率（%）	95	计划数据		
		时效指标	2025年度完成率（%）	100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农村地区供水保障质量	好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计划数据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年度绩效目标1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是否控制在预算内	是	是	是	计划数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管网（公里）	150.5	18.33	51.24	计划数据
			加压站改造（座）	-	6	3	计划数据
			水表（套）	1850	3300	2700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设施设备完好率（%）	95	95	95	计划数据
		时效指标	2025年度完成率（%）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农村地区供水保障质量	好	好	好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90	>90	计划数据